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蘇柏菁
電話：(02)27208889分機1140
傳真：(02)27253923
電子信箱：poching@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2日
發文字號：府授工聯字第10760177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3次招標第4次更正公告資料1份（3210408_10760177032_1_ATTACH1.pdf）

主旨：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公共住宅統包工程」(案號：1070418C0061)第3次招標第4次更正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1/02 14:53:07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決)



| 理事長 | 會務常務理事 | 財務常務理事 | 主任委員 | 秘書長 | 秘書 | 承辦人 |
|---|---|---|---|---|---|---|
| | | | | | | |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08年1月7日 第0026?號

法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3樓(南區)
承辦人：蘇柏菁
電話：(02)27208889分機1140
傳真：(02)27253923
電子信箱：poching@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2日
發文字號：府授工聯字第10760177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3次招標第4次更正公告資料1份（3210408_10760177032_1_ATTACH1.pdf）

主旨：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公共住宅統包工程」(案號：1070418C0061)第3次招標第4次更正公告案，詳如附件，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01/02 14:53:07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決)

列印時間：107/12/27 16:56

# 公開招標更正公告

公告日：107/12/28

| | | |
|---|---|---|
| 機關資料 | 機關代碼 | 3.79 |
| | 機關名稱 | 臺北市政府 |
| | 單位名稱 |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
| | 機關地址 |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
| | 聯絡人 | 蘇柏菁 |
| | 聯絡電話 | (02)27208889分機1140 |
| | 傳真號碼 | (02)27253923 |
| | 電子郵件信箱 | poching@mail.taipei.gov.tw |
| 採購資料 | 標案案號 | 1070418C0061 |
| | 標案名稱 | 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公共住宅統包工程 |
| | 標的分類 | 工程類<br>5121 - 單雙棟式住宅建築工程 |
| | 工程計畫編號 | |
| |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br>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261,966,749元 |
| |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底層」或「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 | 否 |
| | 財物採購性質 |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
| | 採購金額 | 1,271,481,408元 |
| | 採購金額級距 | 巨額 |
| | 有無已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 | 有<br>傳輸已簽准之內容檔案名稱：福星公宅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pdf |
| | | |

| | | |
|---|---|---|
| | 辦理方式 | 代辦 ，洽辦機關： 3.79.56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 | 依據法條 |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
| |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是<br>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br>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是 |
| |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 否 |
| |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 否 |
| |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 否 |
| |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 否 |
| | 預算金額 | 1,271,481,408元 |
| |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 是 |
| | 後續擴充 | 否 |
| | 是否受機關補助 | 否 |
| | 是否含特別預算 | 否 |
| 招標資料 | 招標方式 | 公開招標 |
| | 決標方式 | 最有利標 |
| |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 03 |
| | 更正序號 | 04 |
| | 招標狀態 |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
| | 公告日 | 107/12/28 |
| | 原公告日 | 107/10/29 |
| | 是否複數決標 | 否 |
| | 是否訂有底價 | 否<br>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
| |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 是 |
| | | |

| | |
|---|---|
|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 是 |
|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 是 |
| 是否屬特殊採購 | 是 |
|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 是 ，公開閱覽標案案號1070130PH |
| 是否屬統包 | 是 |
| 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效益、標準、品質或特性 | （1）預計提供255戶出租住宅，1房型：2房型:3房型約7:2:1，1房型入住1.5人，2房型入住3人，3房型入住4人，以每戶2.05人、每戶5年輪替一次，及建築物生命週期55年估算，約可滿足5,750位弱勢市民居住需求。<br>（2）增加本市公共住宅存量，提供多元居住選擇且以租代售達成「住者適其屋」之政策目標。<br>（3）活化利用市有財產，永續經營住宅資源。 |
|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 否 |
|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 否 |
|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 否 |
|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 否 |
|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 否 |
|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 否 |
|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 否 |
| | 是 |

| | | |
|---|---|---|
| 領投開標 |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 <table><tr><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td>0元</td></tr><tr><td>系統使用費</td><td>20元</td></tr><tr><td>文件代收費</td><td>0元</td></tr><tr><td>總計</td><td>20元</td></tr><tr><td colspan="2">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td></tr></table> |
| |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 是 |
| | 是否異動招標文件 | 是 |
| | 截止投標 | 108/01/29 11:00 |
| | 開標時間 | 108/01/29 14:00 |
| | 開標地點 |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2 |
| |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 是<br>押標金額度： 新臺幣5,000萬元整(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br>電子押標金有效期： 108/05/29 |
| | 投標文字 | 正體中文 |
| |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 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限時掛號寄送)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親送或郵政快捷寄送) |
| 其他 |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 否 |
| | 履約地點 |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
| | 履約期限 | 自決標次日起1280日曆天完成(詳契約主文第7條) |
| | 是否刊登公報 | 是 |
| |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 否<br>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
| | 歸屬計畫類別 |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
| | 採購監辦 |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 |
| |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 否 |
| | 廠商資格摘要 | ※基本資格<br>應同時符合下列資格：<br>1.甲等以上綜合營造業、2.甲等以上自來水管承裝商、3.甲等以上電器承裝業、4.建築師事務所、5.其他業類(營業項目代碼、營業項目請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一)款第(16)目)。<br>※允許共同投標(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貳、第肆及第伍節規定)，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以5家為上限，惟應以甲等綜合營造業廠商為代表廠 |

| | |
|---|---|
| | 商，且代表廠商所占契約金額比例，應為所有共同投標成員中最高者，此外第13點第(一)款第(16)目所規定之其他業類廠商，其所占契約金額比例不得小於總工程經費(不含統包設計服務費)之3%。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br>※特定資格<br>具有相當財力者，其情形(以代表廠商為準)：經會計師簽證或審計機關審定之上一會計年度或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其所附報表，其內容合於下列規定者：<br>(1)權益不低於新台幣105,956,784元。<br>(2)流動資產不低於流動負債。<br>(3)總負債金額不超過權益4倍。但配合民營化政策之公營事業參加投標者，不在此限。總負債金額可扣除依其他法律政府獎勵民間投資金額。<br>※以上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 |
|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 是<br>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br>1.廠商信用之證明。 |
|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 是<br>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br>1.具有相當財力。 |
| 附加說明 | ※本次招標第4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br>一、本次更正變更採購金額、預算金額、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廠商財力資格及履約期限如以上公告內容，招標文件更正內容請詳見第4次更正公告「招標文件修正前後對照表」。<br>二、以上變更文件異動：契約、投標須知、評選須知、初步設計構想報告書、統包需求書、主要材料規格計畫表。並檢附招標文件修正前後對照表供參。<br>三、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之展延期限如上所述。<br>四、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08年1月4日，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8年1月28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br>五、已購領招標文件之廠商，即日起請自政府採購領投標系統（網址：web.pcc.gov.tw/）下載更正之招標文件，不另索費。<br>六、請注意投標須知第25點及第47點延長押標金有效期之規定。<br>七、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07年10月29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另因字數限制，第1次更正公告說明，請詳107年12月7日之更正公告。<br>※本次招標第3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br>一、本案因廠商疑義尚未澄清，故展延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之期限如上所述。<br>二、本次更正無變更招標文件，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自行修正已下載「投標封套」之「截止收件時間」與「開標時間」。<br>三、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07年12月24日，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8年1月2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br>四、請注意投標須知第25點及第47點延長押標金有效期之規定。展延期限將屆前，請注意本案後續招標訊息。<br>五、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07年10月29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br>※本次招標第2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 |

一、本次更正招標文件內容請詳見第2次更正公告「招標文件修正前後對照表」。
二、以上變更文件異動：初步設計構想報告書、投標須知(投標封套)。並檢附招標文件修正前後對照表供參。
三、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之展延期限如上所述。
四、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07年12月18日，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7年12月24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五、已購領招標文件之廠商，即日起請自政府採購領投標系統（網址：web.pcc.gov.tw/）下載更正之招標文件，不另索費。
六、請注意投標須知第25點及第47點延長押標金有效期之規定。
七、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07年10月29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
※本次招標第1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略
[收受投標文件時間]：
※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
※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http://web.pcc.gov.tw/ 投標。
※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
[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
[其他]：
※洽辦機關名稱：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承辦人員：林佳蓉；電話：(02)2777-2186分機2650；傳真:02-2777-1210；電子信箱：a43243@udd.taipei.gov.tw)
※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
※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
※本案採最有利標決標，投標書標價超過公告之預算金額者，為不合格標。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07年11月8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逾期者恕不受理)，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7年12月10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預定決標日期：開標後90日。
※本採購如廠商採共同投標方式，各成員應備之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肆節規定。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261,426,856元整，未含廠商管理費、利潤及營業稅。
※本案經本採購評選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名單，依評選須知所載為黃委員一平、林委員志崧、蔡委員元良、周委員子艾、廖委員慧燕、許委員伯元、李委員鎮宇、曾委員光宗、郭委員旭原、王委員玉芬、羅委員世譽、章委員毅、王委員金棠。
※輔助公告資訊：
1.如因採購計畫變更等因素，本機關得暫停或取消採購招標程序，廠商不得據以要求賠償或補償。
2.投標廠商請詳閱招標文件之各項規定，如有疑問請依本案招標文件之投標須知第12點規定期限前（詳招標公告），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疑義。
3.服務建議書之內容及相關規定，詳本案招標文件之需求說明書及評選須知。
※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變更採購金額、預算金額及廠商財力資格詳如以上公告內容，並變更招標文件如下，請投標廠商重新領標：

| | |
|---|---|
| | 1.契約<br>2.投標須知<br>3.評選須知<br>4.權責分工表<br>5.統包需求書<br>6.初步設計構想報告書<br>7.臺北市政府工程採購物價指數調整計算規定<br>8.標單<br>9.以上變更招標文件，檢附招標文件修正前後對照表供參。<br>※本次變更之招標文件屬重大變更，並變更招標文件，依政府採購法規定，需3家以上合格廠商投標方得開標。 |
|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 是<br>機關名稱(英)：Taipei City Government<br>機關地址(英)：No.1, Shif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City 11008, Taiwan (R.O.C.).<br>標案名稱(英)：The Turnkey Project Of Fuxing Public Housing, Wanhua Distruct<br>聯絡人(英)：Lin,Jia Rong<br>聯絡電話(英)：+886-2-27772186 Ext 2650<br>傳真號碼(英)：+886-2-27771210<br>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英)：price for acquiring electronic tender documentation o n line( URL:web.pcc.gov.tw) electronic payment NT $20<br>領標地點(英)：Internet(URInternet(URL:web.pcc.gov.tw)<br>附加說明(英)： |
|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地址及電話同上之機關資料)<br>申訴受理單位：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br>檢舉受理單位：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三樓西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2、傳真：02-27239354）<br>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br>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br>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 |

| | |
|---|---|
| | 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br>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
|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 107/10/26 16:44 |

最有利標

| | |
|---|---|
| 評選委員會成立時機 | 招標前 |
| 是否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名單(經採購評選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 | 是 |
| 外聘評選委員人數 | 電腦遴選，由專家學者資料庫0 人<br>自行遴選，由專家學者資料庫9 人<br>自行遴選，非專家學者資料庫0 人 |
| 內派評選委員人數 | 4 人 |
| 評選委員總額 | 13 人 |
|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 是 ，會議次數 : 1 |
|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 是 |
|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 是 ，核准文號 : 106年11月15日府授工採字第10609716100號 |

註：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